

**立法會
工商及創新科技事務委員會
會議紀要**

日期 : 2025年5月20日(星期二)
時間 : 下午2時30分
地點 : 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2A

出席名單

出席議員及官員和列席秘書及職員名單載於[附錄1](#)。

(會議程序的逐字紀錄本載於[附錄2](#)。)

I. 自上次會議後發出的資料文件

自上次會議後，秘書處並無發出資料文件。

II. 下次會議的討論事項

2. 事務委員會同意於2025年6月17日(星期二)舉行的下次例會討論以下事項：

- (a) 檢視註冊外觀設計制度；及
- (b) 香港科學園與創新園的最新發展。

III. 香港新型工業化的最新發展

3. 政府當局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有關推進香港“新型工業化”的最新進展。

4. 事務委員會就項目進行討論，政府當局就議員的意見和提問作出回應。曾發言的議員包括(按發言次序)：吳傑莊議員(副主席)、陳祖恒議員、梁子穎議員、霍啟剛議員、梁美芬議員、梁熙議員、黃俊碩議員及林健鋒議員(主席)。

跟進行動

5. 應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將提供下列補充資料：(a)香港2024年“製造及新型工業產業”的增加價值、當局預期該產業於2025年的增幅，以及當局在發展該產業方面所投入的資源的成本效益分析；及(b)詳列香港初創企業於2022年至2024年間的增長情況，包括獲香港科技園公司和數碼港支援的初創企業數目，以及當中有多少(i)目前仍於科學園及數碼港營運；及(ii)已離開上述園區但仍持續在本地營運。

IV. 創科加速器先導計劃

6. 政府當局向事務委員會簡介在“創新及科技基金”下設立1.8億元的創科加速器先導計劃(“計劃”)的建議，以吸引海內外具豐富經驗的專業初創企業服務機構來港建立加速器基地，並透過其網絡吸引海內外具潛質的初創企業加入其在香港的加速平台，以產生聚群效應及進一步加強對創科初創企業的支援。

7. 事務委員會就項目進行討論，政府當局就議員的意見和提問作出回應。曾發言的議員包括(按發言次序)：廖長江議員、吳永嘉議員、陳祖恒議員、梁子穎議員、譚岳衡議員及林健鋒議員(主席)。

跟進行動

8. 政府當局察悉議員就計劃的申請條件、評審準則和預期成效，以及支援初創企業的措施的意見。事務委員會支持政府當局把推行計劃的財務建議提交財務委員會審議。

V. 其他事項

9.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4時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2025年6月3日

立法會
工商及創新科技事務委員會
會議

日期 : 2025年5月20日(星期二)
時間 : 下午2時30分
地點 : 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2A

出席情況

出席(事務委員會委員)

林健鋒議員, 大紫荊勳賢, GBS, JP (主席)
吳傑莊議員, MH, JP (副主席)
梁美芬議員, GBS, JP
廖長江議員, 大紫荊勳賢, GBS, JP
吳永嘉議員, BBS, JP
邵家輝議員, BBS, JP
劉國勳議員, MH, JP
李惟宏議員
梁子穎議員, MH
梁熙議員
陳祖恒議員
黃英豪議員, BBS, JP
黃俊碩議員
霍啟剛議員, JP
譚岳衡議員, JP
何敬康議員
黃錦輝議員, MH

缺席(事務委員會委員)

邱達根議員
洪雯議員
尚海龍議員

出席官員

議程第III項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孫東教授, JP

創新科技署署長李國彬先生, JP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工業專員(創新及科技)葛明博士

創新科技署助理署長(資助計劃)黃文忠先生

議程第IV項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孫東教授, JP

創新科技署署長李國彬先生, JP

創新科技署助理署長(基礎設施)李芷彤女士

列席秘書

總議會秘書(2)3趙汝棠先生

列席職員

高級議會秘書(2)3李嬪梅女士

議會事務助理(2)4邵佩妍小姐

附錄2
Appendix 2

**立法會工商及創新科技事務委員會會議
逐字紀錄本**

**Panel on Commerce, Industry, Innovation and Technology
of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Verbatim record of meeting**

日 期 : 2025年5月20日(星期二)

Date: Tuesday, 20 May 2025

時 間 : 下午2時30分至4時

Time: 2:30 pm to 4:00 pm

地 點 : 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2A

**Venue: Conference Room 2A of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Complex**

主席：我們已有足夠法定人數，我宣布今天會議開始。

議程第I項，“自上次會議後發出的資料文件”。上次會議後秘書處並無發出任何資料文件。

議程第II項，“下次會議的討論事項”。下次會議將於2025年6月17日下午2時30分舉行，政府當局建議討論以下兩項議題：一、檢視註冊外觀設計制度；二、香港科學園與創新園的最新發展。大家是否同意？(沒有委員異議)大家都同意了，OK。

議程第III項，“香港新型工業化的最新發展”。首先請有關官員進入會議室。

歡迎孫東局長、李國彬署長、葛明工業專員及黃文忠助理署長。局長準備好的話，請先介紹一下有關文件，好嗎？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謝謝主席。主席，各位委員，今天，[000501]我很高興連同我的團隊向各位匯報政府在推進香港“新型工業化”方面的重點措施及最新進展。本屆政府循《香港創新科技發展藍圖》(“《藍圖》”)推出並落實一系列政策措施，完善本地創科生態圈，並支持香港傳統製造業利用創科升級轉型，促進創科產業及“新型工業化”的發展。根據政府統計處的數據，2023年香港“製造及新型工業產業”的增加價值為768億港元，較前一年上升7.6%，約佔本地生產總值的2.6%，反映政府的政策措施已初見成效。

為了進一步推動香港創科產業及“新型工業化”的發展，政府透過不同的資助計劃，加大力度支持更多企業在本地進行智能生產。例如，“新型工業化資助計劃”和“新型工業加速計劃”為有意設立新智能生產線或設施的企業提供配對資助。此外，政府在2025-2026年度財政預算案公布預留1億元，於今年內推出“製造及生產線‘升’級支援先導計劃”，按照1(政府)：2(公司)的配對比例，向預計約400家企業提供每家最高20萬元資助它們訂立智能生產策略，以及為現有生產線引進先進技術。我們相信先導計劃可為中小型企業引入智能生產科技方案及升級轉型生產線提供重要支援，加快推動“新型工業化”發展。我們將會在兩年內檢視計劃的成效，以釐定未來路向。

與此同時，我們正積極吸納創科人才，以滿足企業在升級轉型的過程中對人才的需求。“研究人才庫計劃”、“新型工業化及科技培訓計劃”等措施將繼續為香港的創科生態圈注入新的動力。

我們亦積極發揮香港作為“超級聯繫人”和“超級增值人”角色，致力吸引海內外創科企業來港發展，鼓勵它們與本港企業交流合作，共創協同效應。截至2025年4月，我們已經與超過200家有潛力或具代表性的創科企業洽談好於香港落戶或擴展業務。

為進一步完善香港創科生態圈，政府推動“香港新型工業發展聯盟”於2025年3月成立，匯聚資源構建“政、產、學、研、投”合作平台。同時，我們革新投資創科產業的思路，通過正籌備設立的100億元“創科產業引導基金”，加強引導更多社會資本，投資指定策略性新興和未來產業，系統性建設創科產業生態圈。

有關政府在推進香港“新型工業化”方面的工作匯報，已詳列在討論文件中。我和我的團隊非常樂意回答委員的提問。多謝主席。

主席：謝謝局長。現在是議員的發問時間。有吳傑莊議員、陳祖恒議員和梁子穎議員。每位4分鐘。

首先請吳傑莊議員。

吳傑莊議員：謝謝主席。我先表態非常支持特區政府創科局推動香港“新型工業化”的發展。這也是香港經濟轉型、經濟升級非常重要的方向。

就這份文件，我有3方面想了解多一點。第一是關於“香港新型工業發展聯盟”(“聯盟”)。文件說聯盟已在3月正式成立，時間不長，才兩個多月。我想問“聯盟”有甚麼短、中、長期發展計劃，而這些計劃如何可幫助香港創建創科產業的生態圈，並推動香港“新型工業發展”的目標？“聯盟”是否會牽涉到經費，其活動經費會如何解決？這是第一方面。

第二方面是關於“新型工業發展辦公室”。文件說辦公室負責吸引海內外創科企業落戶香港，或擴大在港業務。這些招商引資的工作其實很多部門也會負責，包括引進重點企業辦公室、InvestHK等部門。我想了解一下，這方面的工作會如何與其他部門協調？因為大家都是招攬顧客，當中的口徑等各樣如何協調？我想知道多一點。

第三方面，文件提及政府今年會委聘顧問機構，開展香港新型工業中長期發展方案的顧問研究。政府對這個研究有甚麼想法，可不可以透露多一點？大約在甚麼時候進行、甚麼時候完成，可否向大家公布呢？謝謝主席。

主席：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多謝吳議員的問題。我想請個工業專員葛明博士就3個方面的問題作綜合回應。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工業專員(創新及科技)：謝謝議員提問。[\[001054\]](#)
首先，關於“聯盟”，這是一個新嘗試，由政府出面推動，不是主導，反過來是要業界配合政府，或者政府配合業界，來推動香港新型工業的發展。總體來說，我們希望構建一個“政、產、學、研、投”平台。正如議員所說，聯盟有8個founding members。據我所知，它們都在積極地溝通，討論中、長期或未來每年最主要工作的計劃。我們會跟進，有進一步消息會第一時間向事務委員會匯報。同時，我們希望它們真的可以推動香港“政、產、學、研、投”的融合，同時協助說好香港新型工業的故事。最重要的是推動更多企業來港，屆時可以和香港本地的resource (資源)一起協同。

回應第二個問題。“新型工業發展辦公室”成立了1年5個月。其實招商引資不是我們最主要的工作，我們最主要的工作是幫助解決企業落地香港時遇到的困難。當然，我們也需積極引進企業，所有相關政府部門都有這個職責。我們跟OASES(引進重點企業辦公室)或InvestHK有點不同，它們主力在前面跑，我們則在後面跟進。很多時(計時器響起)企業來港後，想知道多些有關政策的資料，特別因為我們與行業的接觸較多，所以它們第一時間會找我們。如果有好的企業，需要

OASES跟進，我們也可以轉介。舉個簡單例子，現在我們有幾批重點企業，不少是我們轉介給OASES跟進的。

最後一個問題，關於中長期發展方案。現在最重要的是，新型工業發展的中長期發展方案是基於2022年《藍圖》所訂立的總體方向。我們將在這個方向的基礎上，將新型工業的發展做相關的細化。我們會評估現時整個發展的最新趨勢，同時整理、梳理現有的政策，然後檢視這些政策，有的比較長遠，有的比較短期。我們會看看它們的整體成效，以及有沒有一些gap。然後是傳統企業的升級轉型及如何發展新興產業，特別是配合初創公司就未來產業進行有關研究。

另外，我們會研究生產性服務業，從多個層面一同去研究，以推動香港新型工業的中長期發展。謝謝。

吳傑莊議員：主席，想追問一句，有關“聯盟”的問題剛才沒有回答，是否牽涉經費？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工業專員(創新及科技)：沒有，這完全是民間的，政府並無提供資助。

吳傑莊議員：好的。謝謝主席。

主席：陳祖恒議員。

陳祖恒議員：謝謝主席。我留意到文件第16段提及，創新科技及工業局聯同統計處早前公布關於工業產業的統計數字。我樂見本地生產總值的2.6%是與製造及新型工業產業有關。這正正印證了工業在香港的重要性及對經濟的貢獻。[\[001447\]](#)

同時，香港工業總會聯同香港大學發表另一份研究報告，估算2023年香港工業的增加產值約1,271億元，佔GDP的4.4%，其計算的價值更高，亦反映了工業對香港的重要性，連同相關的生產性服務業則佔本港GDP的16.2%。我也想借此機會和大家分享我對工業的看法，希望局方知道，這些數據反映傳統優勢產業(即工業製造)和新興產業的製造等幾方面對香港有

很大影響，看看局方能如何再支持這方面的發展，從而推動傳統優勢產業和新興產業能同時發展。謝謝。

主席：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謝謝陳議員的問題。香港正在積極推進“新型工業化”，我們認為一個客觀專業全面的衡量體系，對於推動及展示我們相關的工作非常重要。特區政府在制訂這些評價體系(具體來說即是指標)時，採取了非常慎重和專業的態度。我們現在與政府統計處確定這個指標，是經過長時間討論，徵求了業界的意見，包括工總的意見，並特別參照了聯合國對相關產業的一些定義和評價，以及香港現有的產業細分的劃分規則等等，從而制訂了一個相關指標。

總體來說，因為全世界這個產業的發展都呈現一種新業態、新模式發展的趨勢。據我們了解，聯合國的相關部門也在積極地審視相關的評價體系。在這大背景下，特區政府(特別是創新科技及工業局)與政府統計處在選擇評價指標的時候是非常慎重的。

第一，我們盡量採取現有香港評價各自的分支體系。第二個考量是，我們認為，單憑以前的傳統製造業難以評價現今新型工業發展的總體態勢。比如說現在很多高科技的含量，包括軟件、IT、產品設計、芯片設計，甚至“中試”，高端測試的改進服務，都沒有算到原有傳統製造業的評價體系。所以，我們認為現在訂一個新的指標，除了非常傳統的加工程序之外，再加上“新型工業化”的部分。我們盡可能採取比較謹慎的態度，就這樣訂出評價體系，現在的指標是2.6%。(計時器響起)

當然，我也理解這個2.6%的指標與業界，特別是工總的需求可能有一段差距，但沒有關係，因為業界看到香港新型工業的發展潛力，有個更積極的評價體系，政府對此也表示讚賞。但不管甚麼樣的評價體系，關鍵是我們有一個恆定的指數之外，大家看從現在開始是不是逐年上漲？這是我們更加看重的。在這個問題上我們的態度非常開放，願意與立法會及業界繼續保持溝通。

主席：謝謝。

接着請梁子穎議員。

梁子穎議員：主席，過去兩年香港特區政府做了很多工作、投放了很多資源完成國家給我們的任務，建立國際創新科技中心。我有3個問題。第一個問題，文件第7段提及去年9月推出的100億元“新型工業加速計劃”，每家企業最高可申請兩億元資助。文件指政府現時已批出兩個項目，我想問為何到現在只得兩個項目，究竟總共收到多少宗申請，而未來政府將會批出多少個項目？未來的發展會如何？預期這兩個項目會對香港經濟帶來多少實際的正面裨益？希望可以多說一點。

第二個問題，文件第16段提及，剛才陳祖恒議員也提及製造業及新型工業產業的情況，但只有2023年的數字，產業的增加價值為768億元，較前一年上升7.6%，佔GDP的2.6%。剛才陳祖恒議員所說的數字我相信是2024年的，政府有沒有關於該年度的初步資料？2024年的成績如何？預期2025年的實際增長會有多少？但最重要的是，政府投放了這麼多資源，有多少百分比的資源成功推動了產業價值上升？希望能給多點資料。

第三個問題是關於第22段提到的初創企業。政府提供了10年期間初創企業的增長數目，由2014年的1 000間上升至2024年的4 700間。但是，過往3年，即2022年、2023年的實際增長數字有多少？可不可以提供一些實際的數字，而不是看10年那麼長遠？有4 700間這麼多初創企業，有多少是經數碼港及科學園提供支援，以及有多少是經支援後仍繼續留在數碼港或科學園，或仍在香港但不在科學園或數碼港，已向外闡仍然有運作的？政府有沒有多些資料可以提供，讓我們了解多一點？這些資料很重要，因為多提供資料正正是說好香港故事。我希望局方再交代多一點。謝謝主席。

主席：局長，如有關數字今天未能提供，可以稍後以書面提供。請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關於加速計劃，我想請創新科技署李國彬署長回應一下。

創新科技署署長：謝謝主席，謝謝梁子穎議員的問題。關於“新型工業加速計劃”的問題有幾方面。第一，我們至今收到7至8項申請，已經批出兩項，另外有數項申請正在補交些資料，我們希望很快開會再審批到一至兩個項目。至於整體目標，我們期望利用這計劃在未來5至8年吸引到50至100家企業在香港投資落戶，成立新智能生產設施。因為這是配對形式的資助計劃，所以假如政府用完100億元(計時器響起)，吸引到業界的投資起碼有200億元，有些個案企業的投資配對比例高於2。我們支持了兩項申請，其中一項政府會補貼接近兩億元，其實企業的投資超過4億元。當然，企業除了實際在香港投資設立生產線，也會聘用工人。另外就整個產業鏈而言，如果在香港生產，企業需要使用專業服務，例如物流、市場推廣、法律、會計等，這方面可望對本地經濟有所貢獻。我們希望利用這計劃去“做大個餅”。謝謝主席。

[002248]

主席：謝謝。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關於第二個問題，梁議員問2023年的產業增加價值佔GDP的2.6%，那麼實際上投入的資源佔了多少？這很簡單，我可以做個分析。2024年，政府對整個創科產業的投入(即支出)有180億元，政府的總支出是8 000多億元。在我們投入的180億元中，創新科技署的支出大概為110億元，其他的包括RGC(研究資助局)，包括研究生，他們有個算力。而在創新科技署支出的110億元中，直接用於我們說的這個生產的情況，我沒有確切的數字，但我可以說，我們過去支援了100多條智能生產線，總投資達4億多元，吸引了業界投資9億元，總數是13億元。是幾年，不是一年。梁議員，我說這些是甚麼意思？就是我們在這方面的支出，起碼在2023年是非常有限的。雖然對某個產業的支出很有限，但我們強調的是整個生態圈的建設，不能說我們給高等院校的支出、對研究生的培養跟新型工業發展沒有關係，這是生態圈的問題，所以很難說直接有關。但即便如此，特區政府的投入與開始產生的效益，兩者的差別是巨大的，這就是投入創科的魅力。所以，我希望大家以更開放的全新態度，看待特區政府在過去幾年每年增加的投入。雖然這個投入跟周邊相比少的可憐，但是每年都在增長。我知道梁議員過去一直支持對創科投入的增長，希望他和立法會繼續支持。

[002414]

關於初創企業，這個問題問得好。去年的統計數字是4 700間，我印象中前一年是不到4 300間，再前一年有4 000間左右，而且是逐年遞增的趨勢。還是那句話，初創企業的發展固然有科學園、數碼港等創科旗艦在支持，但更多的是整個業界的支撐。例如數碼港現在還在培育超過兩千多家企業，科學園也培育了很多企業，它們3年後從培育計劃畢業就往外闖，不一定要待在園區裏。所以說，現在很難統計這些企業有多少在數碼港、多少在科學園。這個統計主要是來自政府統計處每年做的統計，各公司都會作出申報，是一個宏觀的統計。但在這方面，我們可以做一些具體微觀的分析，我會盡我所能、盡我所知，把這些信息盡可能告訴大家。謝謝。

主席：謝謝局長。接着是霍啟剛議員。

霍啟剛議員：謝謝主席。我的問題很簡單，想說文件第17和 [002735] 18段。整體上香港的出發點是要成為“超級增值人”，吸引更多海內外企業擴大在港業務。增值有很多環節，剛才李署長已說了，包括創科的增值、金融的增值等各方面，全部都是好事。但我想了解多一點，關於已接洽200多家有潛力的創科企業於香港落戶或擴展業務事宜，我想問一問，不要說數據，或者有沒有感覺，這些企業來港是希望在創科方面落戶、長遠增值，還是看好香港的金融市場，進行其他如融資、上市，或擴展客戶、宣傳等活動？有沒有大概的感覺，如何去評估這方面？謝謝。

主席：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謝謝主席，謝謝霍議員。議員說問題很簡單，其實一點也不簡單。問題問得非常好，大家關心這麼多企業來了，究竟對香港有甚麼實質的幫助？大家知道今天“寧德時代”上市，不僅是香港的股市，也是全球最大的IPO。2023年，我們把寧德時代引進來，2024年，它在科技園正式建立的研發中心招聘了200人，今年開始上市，下一步還會有新的計劃，在香港會更多的業務落地。

再舉個例子，特區政府在2022年下半年引入的第一家企業“多點”也正在申請上市，它已在數碼港建立一間很大的

辦公室，擴充人馬。我們還引進了一些企業，像“晶泰18C”是第一家上市、“地平線”、“黑芝麻”、“優必選”等等，全都是我們引進的企業。這些企業都在香港落地建立辦公室，設立研發中心，開展業務。

現在我們引入的200多家企業，實際上都已在香港落地註冊，但是要開展業務，我們會給它們一點時間逐步去做，早晚會做起來。除此之外，剛才葛博士也說，隨着引進辦越來越發揮其角色，在未來一段時間，創科局更多的工作是像議員所說，協助這些企業在香港真真正正地落地、開展業務，不僅建立研發總部，我們更希望它們在這裏建立生產線，進行“中試”，有更多的環節等。因為最終我們希望這些企業能對香港的GDP增長有實質的貢獻。

但另一方面，建立研發總部也是非常好的，現在所有的工作研發中，因為香港也作為一個創科中心吸引人才。以華為為例，2023年，華為大概有300多人，去年達700人，今年的目標是1 000人，2028年將達4 500人，現正商討更大的發展空間。沒問題的，雖然只做研發，但把全世界好的人才集中在香港，對香港是有好處的。我給霍議員舉出的具體事例說明甚麼？就是說現在這些企業都在香港穩步發展，勢頭是好的，但是下一步我們希望把這些引進的企業變成香港實實在在(計時器響起)經濟增長的重要元素，謝謝。

主席：謝謝。接着是梁美芬議員。

梁美芬議員：主席，首先我很高興可以和局長一同討論推動“新型工業化”的方向。其中一個我關心的問題是，我很支持局方之前的“RAISE+”計劃(“產學研1+計劃”)，接受大學團隊申請項目，我申報我們城大也有申請到幾個項目，我那天也有去開幕禮。很多項目是獲資助不到1億元的，由獲資助幾千萬元開始。我想問，由實行到現在，局方對這24個項目——我記得當時有24個項目——有沒有與他們研究一下，他們在發展過程中有沒有一些關卡，未必可以如期達到理想結果。當中是否有挽救的措施？我們很現實的，不需每個項目都成功，這點我很贊成，投資項目只要有一兩個成功，那些投資都是值得的。他們既然獲得資助，都是很有潛質的。我聽說其中有些項目——不是我們大學的——在落實的時候發現未必是預期般

順利。所以，局方有沒有KPI作progress的assessment，及早幫助他們？這是第一個問題。

第二個問題，我們經常在本會提到，除了“產、學、研”，還有“政、產、學、研”。其實我一直想嘗試提出“民”，“市民”的“民”，“民、政、產、學、研”。甚麼意思呢？我知道局長去了浙江，我在4月中也去過杭州，有機會拜訪幾家未來可以孵化、非常有潛力的企業。因為跟我們同行的有一批國際專家，我們問能不能入股和提前支持？他們是創業家，但很多我們已經沒機會了，他們說政府已給予足夠支援，不需要其他的支援，政府給他們的支持完全足夠。我也有跟局長說，那些年青創業家各人都很開心。

香港政府在現今經濟條件這麼緊絀的情況下，有沒有想過香港是商業化社會，其實局方可以及早做一些liaison的工作，讓民間可能有些資源、資金願意投資在這個風險，支持這些初創企業，特別是科研方面，所以我說“民、政、產、學、研”。

主席：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謝謝梁議員的問題，也感謝梁議員過去一直對創科的堅定支持。關於“產學研1+計劃”，應該是本屆特區政府支持中游成果轉化一個非常重要的發展策略。過去兩年多創新科技署做了大量工作，因為這是新的嘗試，特別是在第一批資助計劃公布後，從整個三方、四方的協議開始，到最終資金的落實等等，其實經歷了比較不平凡的過程。我很高興地看到經過這麼一段時間，許多事情開始塵埃落定。第二批計劃即將公布(計時器響起)，希望這兩批公布的項目未來能為香港的創科，特別是初創企業的發展，起到巨大的推動作用。

“產學研1+計劃”現在對高等院校產生了不小的反響。大學教授率領團隊下海做企業，對他們本身也是新的嘗試。所以無論從資金的確認、投入、支持，以至在產品落地過程中克服各種困難，包括自己的團隊，包括自己等等，怎樣從大學走出去，到市場經濟的大浪潮中接受洗禮，都是一個訓練的過程。這點有些國家做得很好，比如說硅谷、美國等等。

在這方面，我們香港開始了重要的嘗試，我希望、也相信今後會越做越好。經過兩輪之後，ITC(創新科技署)正在進行

檢視，希望從第三輪開始會有一些修改的政策推出。修改的大方向會更偏向市場化，以加速產品落地的過程等等。詳細的規則有待ITC稍後進一步公布。ITC一直在展示這個項目計劃推展的成效，並加以改進，這個非常好。

關於怎麼及早幫助初創企業，我想這涉及全面的計劃方針。應用場景非常重要，除了第一筆錢以外，應用場景也非常重要。在政策上，在學校的政策上、特區政府的政策上，包括配套的支持，今後這個科技園區，包括今後土地、建立生產線的配套支持，特區政府現正全面檢視，有些政策也會陸續推出。

關於“政、產、學、研”，議員說的入股、資金的配對等等，實際上我們現在推出的計劃均強調政府與業界共同配對發展，很多計劃都是1:1、1:2，至少1，很多都是1:2。就是說業界一開始就有機會直接投入，我們也鼓勵香港很多人開始把資金投入到創科發展中。我們成立了新型工業發展聯盟，也是為了把不同業界的人聚集在一起，那樣的話，無論是學界、業界還是投資界等等，大家有個互相溝通的平台，能夠促進科技金融、金融與科技共同向前發展。

主席：謝謝。

梁美芬議員：可不可以問？下一輪是嗎？我想問……

主席：第二輪再問吧。

梁美芬議員：好的，第二輪沒問題。

主席：我希望同事發問時精簡一點，多留一點時間讓局長回答。梁美芬議員，第二輪再發問好嗎？

接着是梁熙議員。

梁熙議員：謝謝主席。過去“新型工業化資助計劃”及“新型工業加速計劃”的資助門檻都很高，分別是千萬元及過億元的資助

[003854]

級別，所以這次最新推出“製造及生產線‘升’級支援先導計劃”，簡單來說就是降低至最高25萬元的資助，對中小企固然很容易入場，門檻低一點是好的，多些人可以參與，很多中小企希望這樣做，也很多謝局長提出這項新措施。

文件指這項計劃可以惠及400家香港企業，我想問當局會否設立KPI(績效指標)，以及這項計劃今年打算招攬多少家企業參加，又如何評估最終的成效？另外，資助上限是25萬元，是怎麼釐定的？為何不是15萬元、35萬元、45萬元呢？想了解一下25萬元是如何訂定的。謝謝局長，謝謝主席。

主席：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謝謝主席，謝謝梁議員的問題。我想請李國彬署長回答問題。

創新科技署署長：謝謝主席。謝謝梁熙議員的問題。梁議員很了解這項計劃的背景，因為過往兩項支援“新型工業化”的計劃的門檻都較高，經檢討後，我們建議推出這項新的先導計劃。首先說說25萬元的資助額是怎樣釐定的。因為過往的資助計劃，譬如以前的科技券，都有經驗資助一些傳統的工業提升其生產設施。從過去的個案中，我們看到每個項目的平均開支大概是50萬元，所以我們訂定1:2的比例，如政府出資達25萬元，業界投入50萬元，就可以做到75萬元的項目。我相信大體上足夠應付一般企業提升生產設施的需要。[004006]

至於績效指標，這方面很清楚的，因為兩年先導計劃投入1億元，如果每家企業都得到25萬元，便會有400家企業。當每家企業提出申請時，須告知當局想做甚麼來提升，也要預計提升之後產能會增加多少、增值有多少。項目完成後也須向我們提交項目報告，以確認這些數字。我們會保存這些數字，作為整項計劃最終績效指標的一個很重要的元素。謝謝主席。

主席：謝謝。接着是黃俊碩議員。

黃俊碩議員：謝謝主席。主席，我跟進剛才梁熙議員所問的先導計劃。剛才提到25萬元的門檻較低，較容易入場；但另一方面，很多企業可能擔心未必合乎要求，最後會找顧問公司去做，現在坊間很多會這樣做。我擔心企業獲資助25萬元，委聘顧問公司可能已用了一部分資助，因而降低整項計劃的效率，也降低了誘因。如何能集中彈藥幫助成功率較高或我們想扶助的企業呢？這是第一個問題。

第二，想問關於“製造及新型工業產業”的數字。文件第16段提及，2023年“製造及新型工業產業”的增加價值是768億元，較2022年上升7.6%，佔整體GDP的2.6%，成績當然很好。不過，我想問政府有沒有目標，期望這個產業佔GDP到一個甚麼水平呢？最近有些單邊主義及保護主義出現，可以說是經濟霸凌。在這情況下，我們如何再評估目前的製造及新型工業在香港的發展？兩個問題，謝謝主席。

主席：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謝謝主席，謝謝黃議員。我認為黃議員這兩個問題都問得非常好。過去政府推出不少資助計劃，特別是針對業界的。由於各種各樣的原因，很多資源沒有百分百投入到最有需要的業界。這次推出的資助計劃，事實上特區政府也對議員剛才的問題表示關注。這筆錢雖然不多，但我們希望盡可能百分百用於企業的發展。所以我們並不希望一些中介公司參與太多的業務。

這過程也牽扯到評審機制的問題。因為很多企業可能是第一次申請或者是它申請的標準、水準等等，所以也確實對ITC提出了不少的要求，要定點精準地幫助所需要的企業，同時要滿足基本的評價體系，因為ITC掌握的是公帑。但我相信ITC聽到了議員的意見，下一步怎樣在這兩個問題上做好平衡，幫助真正有需要的企業，同時又不讓企業覺得程序上過度繁瑣。我相信這項計劃會有一個新的開始、新的嘗試，我對ITC充滿信心。

第二個問題，議員問得非常好，因為現在我們新的指標2023年是2.6%，可以作為一個起點。當然原來純製造業是1%至5%，現在變成由2.6%起步，當然不能再保留原來5%的目標，對吧？所以我們具體會再研究，但我估計，我們希望在一定時

間內起碼要達到雙位數。因為這方面，一個金融，一個創科，今後是香港經濟發展的兩頭馬車，所以創科今後必須要對香港的經濟發展有實質的貢獻，那麼靠甚麼？靠數字說話(計時器響起)，所以這個我們會有積極的布局。再次感謝黃議員的問題。

主席：接着是梁子穎議員，第二輪提問。

梁子穎議員：謝謝主席。我有另外兩個問題想再跟進。第一個問題是關於香港微電子研發院，最主要是在香港設立“中試線”，解決現時業界的痛點。我想問未來產業化的預期情況如何？如果現時發展微電子研發院，究竟香港能否提供足夠人才參加項目的發展？如果香港本地人才不足，未來在發展研究院當中將會輸入多少非本地人才，以參與研發工作？

第二個問題，以往我曾問過，製造業及“新型工業化”最大的難點是土地及租金。現時有些舊工業區有很多空置廠房，很希望可以盡用那些資源，讓製造業可以回流香港。文件提及政府會採用不同的土地政策，政府能否再透露多些，土地政策有何新方法，吸引海外或有潛力的製造業廠家回歸香港，使製造業及“新型工業化”的發展更加蓬勃？謝謝主席。

主席：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謝謝主席，謝謝梁子穎議員的兩個問題。第一個問題是關於微電子研發院，這是特區政府精心布局的重要發展平台之一，現在進展良好。研究院去年9月已正式成立，我們從香港以外聘請了主要的領導層，他們具備豐富的海外和內地經驗，這就是香港吸引人才的重要體現。

其中一項最重要的工作，是要在最短時間內盡快建立兩條“中試線”，也感謝立法會的批准。現在有關“中試線”的相關準備工作正在加緊進行，希望明年上半年能正式開始營運。這兩條“中試線”，正如之前我所說，主要聚焦於第三代半導體，一條是以氮化鎗技術為主，另外一條是碳化矽，這代表了現在第三代半導體兩個重要的發展方向，我們是基於8吋車規級的相關基礎。

這個研發院，包括“中試線”的建立，並不是要直接地對經濟產生多少產值，最重要的是起到微電子產業發展的策源地的作用。因為它要聯繫大學研究院與業界，很多業界想發展新的芯片技術、微電子技術，但沒有能力去構建“中試”化的平台。很多大學有好的研究成果，但沒有平台幫助測試，把它做出來，這個研發院就是要達到這個目的。它是一個很好的連接上游下游的重要平台，對香港的發展非常重要。這所研發院和“中試”平台建立後，我相信未來會有一大批好的微電子公司聚集(計時器響起)在香港。如同現在香港數碼港的超算中心一樣。它是一個重要的基礎設施，我們對此有很高的期望。

第二個問題，議員剛才問到人才。我們一直在輸入人才，包括微電子行業，我相信未來這是我們輸入海內外人才的重要平台。關於土地，議員提到舊廠房、舊工業大廈非常重要。實際上過去這段時間，一直有很多內地企業想在這邊——不是買一層樓，而是買一幢樓。但有時工業專員到地區想找一些……我們特別希望現有閒置的工業大廈可以騰出來，對吧？給企業來這邊建立加速器也好，建立初創公司也好，建立創新園也好，我們希望充分利用這些工業大廈。所以我們現在特別需要一個好的業界平台，因為這些大樓都不是政府持有，全是私人持有。如果立法會議員、梁議員、其他有識之士能夠幫助我們做好這個平台就非常好。我們現在手頭有好幾家內地來的企業急於壯大規模，有的要好幾幢樓建立園區，但是找不到，全在私人手裏。

主席：梁美芬議員。

梁美芬議員：主席，我絕對同意剛才局長提到最後那部分的困難，我亦想分享一宗個案。我曾協助內地一家非常高端的環保地下熱企業，這類技術在內地已經普及，很多人爭相跟他們簽訂MOU。他們很希望在香港落地，並面向“一帶一路”。然而，他們來港後花了差不多9個月時間覓地，後來找到堆填區，但最終連堆填區的土地也被人佔用了，這令他們覺得香港政府缺乏誠意。

[005122]

我只能說最高層的官員非常有誠意，但在執行層面卻讓人感覺不好，很多官僚程序或其他情況令人打退堂鼓。本來這個項目應能帶來至少20億元的投資，相關的知識產權亦涉及

香港非常需要的新能源科技。項目最終流走了，目前已先到廣東落地，看看可有機會邀請他們回來。

此事令我感到覓地之難。河套區的土地均已“插旗”，極其量只能為企業安排一間辦公室。我不知道現時相關土地是否均已“插旗”，還是仍有很多空間讓企業進駐？土地確實是個大問題，當中亦牽涉現有的既得利益。面對這些千絲萬縷的關係，如何能夠把新型工業科技引入香港，這確實非常考驗政府的智慧。大家能否合作雙贏，還是將人家拒之門外？我認為局長需要思考這個重要議題。

第二，我只是想查詢一點資料，關於“政、產、學、研、投”。“投”應該是指“投資”，對吧？香港已設有香港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而局長剛才亦一直強調業界的角色。局長心目中的投資想必是具規模並在業界中富經驗的投資者。

不過，以DeepSeek為例，現在他們成功了，但據說之前有多個大型投資者亦看漏了眼。很多時可能是民間的投資者看中了這些潛力。一些規模不大的投資者，可能願意投入幾百萬元支持這些項目，是否沒有渠道可供他們投資？是否只有專業投資機構才有機會參與“政、產、學、研、投”？

此外，這個聯盟有否擴大範圍，以涵蓋當局有意吸納來港創業的海外新興企業？

主席：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謝謝主席，謝謝梁議員的問題。關於土地問題，大家可能更加關注河套、新田科技城等新土地的開發。不過，回過頭來，香港(無論是九龍、新界，甚至港島)還有很多可以挖掘的土地資源，特別是一些工業大廈，怎樣好好地加以利用？我相信下一步，我們會更加主動出擊，在市區找合適的土地。之前，我們的(計時器響起)“新型工業發展辦公室”已經做過不少嘗試，我也希望業界的有識之士，如果想有好的資源，可以主動跟“新型工業發展辦公室”聯繫。有很多內地機構想來香港辦產業，有很多要求，但沒有地方，所以在此我公開呼籲一下。

關於投資，我想不僅僅是專業的投資者，任何有識之士都可以參與。無論是大學、初創企業、好的平台，還是好的機構，如果願意進行直接投資，我們非常鼓勵和歡迎。“政、產、學、研、投”是一個相關的大聯盟，主要目的是把不同業界、不同界別的人聚在一起，共享資源及分享信息。有些很好的大學項目找不到投資者，有些很好的資金又找不到好項目，我覺得這其中有很多空間及機遇。實際上，很多好的初創企業剛開始時，第一筆資金都是來自私人投資，不一定是專業機構的投資。我們當然會多加思考如何匯集全社會的資源，但我非常高興地看到，現在香港越來越多人開始關注香港本土的創科發展，一些好的初創企業願意一起參與，我覺得這是好現象。

主席：多謝局長。局長，香港現正處於經濟轉型的十字路口，而“新型工業化”將會是未來經濟增長的新引擎。因此，我們必須積極推動相關工作。香港擁有非常健全的制度，包括法律制度及稅制等，同時擁有優秀的科研人才及高水平的大專院校，在推動“新型工業化”方面具備了領導優勢。[\[005707\]](#)

當然，宣傳方面的工作有賴局方。既然我們有這麼多優勢，為何無論是業內還是業外的人士均質疑為何這方面不足夠，那方面又不足夠？須知道我剛才提到的種種優勢，已經吸引了不少外國人才、專才及科研人才，他們看中了上述優勢而陸續來到香港，特別是在地緣政治漸趨白熱化之時；加上近期的關稅問題，不僅是人才，許多企業亦正陸續進駐香港。

當然，這有賴政府過去一段時間四出介紹香港的實際情況，相關成果現已逐步浮現。人才為何會來香港？因為香港的經濟和政治皆穩定，有賺錢機會，並奉行低稅制，而他們在外國則受到歧視，感覺不舒服，因而回流香港。

他們經常會問幾個問題。我認為，土地和廠房並非問題。北部都會區的面積超過300平方公里，土地多的是。不過，如何能夠盡快批地給他們？這是另一個問題，涉及如何簡化程序，並需配合他們的使用。

我想詢問，針對這方面，我們如何能夠將過往較為被動的角色轉化為主動？面對地緣政治風險及其他影響之下，特區政府、局長，以及商界或投資者如何加強合作，適當運用“政、產、學、研”的互動優勢來推動“新型工業化”？在推動方面，我們對局長及特區政府絕對有信心。就這方面的合作，無論是

政府內部的合作，還是我剛才提到的“政、產、學、研”之間的合作，都非常important。此外，還有宣傳推廣的工作。局長能否與我們分享一下看法？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謝謝，感謝主席提出了一個很大的問題。我認為，香港現正處於一個非常好的創科發展時期。世界的動盪固然給香港帶來很多挑戰，但也帶來難得的發展機遇。最重要的是，香港要認清自己的定位和角色，怎樣充分發揮其長處以加速發展。正如主席剛才所說，我認為加速推進“新型工業化”是一個重要的發展路向。事實上，在過去這段時間，特區政府做了周密的布局，並陸續推出措施。未來還會有新措施推出來，大家會陸續看到。

在推動“新型工業化”發展的過程中，我們亦遇到前所未有的困難。大家知道，香港去工業化已經幾十年，幾乎需要從零開始推動“新型工業化”，但這對香港的發展太重要了。這是為甚麼我們剛開始時提出了一些資金及政策(包括土地)的問題。關於土地，我們已有一些積極的嘗試，正考慮一些新的方法，以一家企業能夠承受的價格來發展“新型工業化”。在不影響香港整體土地資源價值的前提下，我們是有方法的，相關措施正處於具體的細化階段，大家會陸陸續續看到。

其中一個重要例子是，在未來一段時間，大家會看到很多新型工業企業在香港落地、開工。我們希望這些企業以能夠承受的土地價格在香港發展，同時通過發展高端、高技術的產業，使它們能夠接受香港相對高的勞工成本及技術成本。最主要的是充分利用好香港國際化的優勢。所以，在未來“新型工業化”的發展，我們除了已清晰鎖定了幾個重要的發展方向，包括人工智能、人工智能應用關鍵產業、機器人——未來新田科技城的機器人將會是一個重大、重要的產業發展——生命健康、醫療科技、生物製造、微電子、新能源、新材料，這些都是未來的重點發展方向。

除此以外，我們在策略上會着重兩點。第一，要突出、強化香港國際化及“超級增值人”角色的作用。由於現時發展大環境的變化，很多內地企業要“出海”，香港已經成為他們的首選之站，因此，香港要充分發揮這個優勢。這些企業在香港今後不僅要建立國際總部及研發中心，還要建立生產基地，做“made in Hong Kong”的產品。“Made in Hong Kong”的產品並

非百分之百的程序都在香港，只要個別產業有30%、40%的程序在香港，其他生產程序在大灣區或其他地方，依然是“香港製造”的產品。這樣的話就能把香港與大灣區、內地的聯繫，通過一個完整的產業鏈、供應鏈有機地結合起來，借香港出海。這是未來我們發展產業的重要策略。香港生產力局早前成立了出海支援平台，這是一個很好的嘗試。這是第一個策略。

第二個策略是我們之前所說的，我們強調“中試”產業的發展，因為香港畢竟資源有限，我們不排除可以做一兩個大的產業，但如果大的產業做得太多，就沒有發展空間。“中試”好處在哪？我們可以把大學或研究院一些很好的發明，通過一系列的技術迭代，固化成一個比較成熟的產品技術，而且在香港通過“中試”生產為香港帶來價值及GDP增長。然後在大批量的生產階段，我們可以考慮去大灣區、內地或東南亞發展，而香港卻牢牢掌握了最高增值的部分。這是我們一個重要的發展策略。

最重要的是，透過發展“中試”產業，我們會有很多“中試”產業的產品及產業發展在香港進行，客觀上可以吸引全世界的人才集聚香港。因為只有產業才能真正地集聚人才，這樣亦能滿足並符合國家希望香港建立為國際高端人才集聚地的需求。所以，在未來的策略上，我們有精密的考量。謝謝林議員這個問題。

主席：多謝局長。香港在很多方面都很優勝，我們除了有大學及許多優秀的教授，還有各個支援機構(例如貿易發展局、生產力促進局及職業訓練局等)培養了大量人才，為我們的創新科技發展和工業發展提供支持。[010613]

這個環節到此為止，多謝局長及其他官員。

主席：我們進入下一個議程項目，“創科加速器先導計劃”。[010645]首先請局長介紹有關文件。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主席、各位委員，我很高興今天向大家介紹“創科加速器先導計劃”的最新進展，同時希望委員[010701]

支持在“創新及科技基金”下開立1.8億元承擔額的新專屬分目，以推出“創科加速器先導計劃”。

創新科技是推動經濟與社會高質量發展的核心引擎。政府正積極完善本地的創科生態圈，助力香港發展為國際創科樞紐。通過整合政府與業界資源，我們將吸引具國際經驗的專業初創企業服務機構來港設立加速器基地，並藉其全球網絡招攬優質海內外初創企業，形成產業集群效應，為本地創科初創提供更強力支援。

為此，2024年施政報告宣布推出為數1.8億元“創科加速器先導計劃”，促成初創企業壯大，豐富本港的初創生態圈。有關“創科加速器先導計劃”的主要詳情已在討論文件中闡述。若獲得委員會的支持，我們將會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

感謝各位委員的支持，我與我的同事會繼續細心聆聽各位的建議，亦樂意回答議員的提問。多謝。

主席：謝謝局長。現在是議員提問時間，已報名的有廖長江議員、吳永嘉議員、陳祖恒議員及梁子穎議員，每人4分鐘。

首先請廖長江議員。

廖長江議員：多謝主席。主席，根據政府2024年初創企業統計調查，香港目前有4 694家初創企業，創下歷史新高，並且有137處共享工作空間、孵化器及加速器，可見政府近年在建設初創生態圈方面的工作非常積極。目前，香港在加速器生態中的參與主體以公營為主。我期望“創科加速器先導計劃”能夠提高私營加速器的參與程度，從而構建一個公私營協同發展的多元化初創孵化生態圈。這是我的意見。

我有兩個問題。第一，研究顯示，港深初創專業服務組織在跨境提供服務方面仍然面對障礙。我想詢問，政府有何策略深化港深初創服務合作，以促進國際初創企業服務機構與本地及內地加速器的協同發展？這樣既能協助海外優質初創企業進入內地市場，也能幫助本地及內地的初創企業進軍國際市場。

第二個問題是，初創企業的一大痛點是在將科技成果商業化時面臨困難。近年來，香港不少企業、大學及研究機構透過借鑾孵化器和加速器的營運模式來支援初創企業。我想詢問政府有何措施，讓引進的加速器能夠與本地不同主體的孵化載體對接互動，以推動本港初創企業的科技成果商業化？謝謝。

主席：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謝謝主席，也謝謝廖長江議員的問題。首先，我非常贊同廖議員剛開始時提到，希望私營加速器參與程度進一步擴大，這恰恰是我們這次推出“創科加速器先導計劃”其中一個重要初衷。大家知道，我們現在有三大園區：科學園、數碼港及河套香港園區；立法會早前也通過了針對河套香港園區一些初創企業的撥款。光有這些公營機構參與，我們認為還是不夠。參照歐美及我們內地試驗成功的經驗，很多成功的加速器及所提供的服務都有私人企業參與其中，它們貼近市場，從某些情況來看在孵化、支持、加速初創企業發展方面有很好的優勢。這是我們這次提出在香港建立加速器基地的重要出發點。

針對議員第一個問題，關於怎樣促進港深初創企業的跨境服務，這是一個較大的議題，但我想跟廖議員分享，在一兩年前，我親自參加了一家來自深圳的初創企業在粉嶺成立時舉行的活動，該企業經營類似孵化服務平台的業務，相當於我們所理解的小型加速器，當然我們希望這種例子會越來越多。我們希望未來營運這些加速器的主要服務機構來自五湖四海、海內外，有深圳來的，有內地來的，也有海外來的(計時器響起)。現在我們確實希望這麼安排。

議員關注的第二個問題：怎樣將科技成果商品化，以及怎樣與本地不同機構在孵化方面合作？我認為，從某種情況來說，加速器跟我們科技園區的孵化器有少許不同。科技園區的孵化器確實幫助處於剛開始階段的初創企業，需要政府及園區的支持。至於很多加速器，當中也有這類企業，但亦有相當多已經有了發展勢頭。很多服務機構願意把這些來自內地以至海外的企業帶到香港，以加速其發展。當然亦有很多本地企業，在科學園或數碼港經過幾年的孵化已經“畢業”，但亦可能

選擇加入加速器服務基地，以加快發展。因此，從某種情況來說，它們跟我們現時在園區內孵化的初創企業，在時間段方面有點不同，但很多也是重疊的，問題不大。

另外，也不能排除我們當中很多加速器基地選擇在我們現時的科技園區設立辦事處，因為相關園區能提供綜合服務，就這方面，我們抱持非常開放的態度。當然亦有很多很好的加速器，比如說包括內地一些知名的加速器，它們喜歡在香港或其他地方建一幢樓經營自己的業務，它們有這個實力。總而言之，各種各樣的服務形式我們都歡迎。

不過，議員剛才提到一個重要的情況，就是怎樣幫助初創企業成長，包括成果轉化。根據與“六小龍”企業的交流經驗，這些初創企業最需要的支持，是怎樣幫助它們擴大應用場景。換句話說，這些初創企業特別希望其產品在香港等地能夠用起來，這樣可以為它們於今後進行市場化發展運作時提供參照。我認為特區政府在這方面有很大空間，能夠幫助這些企業，特別是在提供應用場景，讓產品先用起來方面。不過，在應用過程中，我們須遵守WTO的原則，任何一個產品的採購均須符合相關的規定，要考慮怎樣平衡這兩方面的不同要求等。因此，我們今後是否考慮進一步擴大政府與機構的合作計劃？透過這樣的作戰計劃，香港可以優先採購參與合作企業的產品，我認為這方面我們有很多工作值得去做。我們也希望立法會議員——廖議員以至其他議員——繼續給予我們寶貴的意見。謝謝。

主席：接下來請吳永嘉議員。

吳永嘉議員：多謝主席。我發言支持開立1.8億元承擔額以推出“創科加速器先導計劃”。

我留意到文件中提到，局方期望計劃可吸引最少6家海內外初創企業服務機構提供加速服務。另一方面，局方有否評估或估算該計劃能吸引多少家海內外初創企業加入這些服務機構的香港加速平台？一般申請者都很擔心審批時間漫長，局方有否預計平均需要多少時間審批每項計劃申請？

主席：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謝謝吳議員的問題。我想請創新科技署李國彬署長回答這個問題。

主席：署長。

創新科技署署長：多謝主席，多謝吳永嘉議員的問題。關於第一個問題，我們希望至少吸引6家海內外的加速器落戶。至於每家加速器能帶來的初創公司數量，應該是越多越好。根據初步估算，這6家加速器合計至少能吸引超過200家初創公司。不過，在接獲申請時，我們的評核準則是，申請公司需表明有信心通過其網絡帶來更多具質素的初創公司。因此，初創公司的數量越多越好，這也是我們其中一項績效指標。[\[011645\]](#)

至於第二個關於審批的問題，我們計劃在獲得事務委員會的支持後，盡快向財委會申請開立相關的承擔額。我們會先進行一輪申請，由於相關的評審準則已大致敲定，因此我們會設定一段時間供機構提交建議書，希望能夠盡快在今年年底，或最遲於明年初完成相關評審工作。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謝謝李國彬署長的積極回應。我想說，這類參與加速器的公司通常不會永遠待在一個地方，因為它們加速一段時間後成功了便要出去。這是一個動態過程。[\[011754\]](#)

另外，我們這次提出的是一個先行先試計劃，如果成功，不排除我們還會回到立法會來。如果真的很成功，我們希望有進一步的支持。我相信這個計劃在香港一定會成功。

主席：接下來請陳祖恒議員。

陳祖恒議員：多謝主席，我首先申報，我是生產力局的主席，[\[011827\]](#)需要審批計劃。

我原則上支持政府提出的“創科加速器先導計劃”，我特別留意到文件提及計劃的目標是吸引6家海內外初創企業服務公司。我想進一步了解，這類初創企業服務機構相信很多地方

也有，當中有較成功的，亦有沒那麼成功的。當它們要帶動一些初創企業時，除了考慮香港或我們其他競爭對手的地方之外，亦要考慮相關地方能否提升其初創企業的成功機會率。OK？

資金是一個因素，但正如局長剛才提到，例如政府能否優先使用或優先採購？我明白，剛剛亦提到關於WTO的一些難處，但我相信可以用其他辦法克服。我期待政府能夠主動面對，如果我們能成為首批試用者，亦能提升相關服務或產品的成功機會。

第二，政府可否適當地提供一些“已洗淨”的數據，讓企業能夠在其服務或產品上使用政府的相關數據？這樣有助企業把產品或服務做得更好。

第三項建議可能更具吸引力，就是如何通過香港政府獲取內地的數據，從而幫助初創企業開發更超前的產品和服務。我認為，政府如能從旁協助，不僅可以提升初創企業服務機構的吸引力，也能幫助相關機構做得更成功。

我想聽聽局方的回應，謝謝。

主席：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謝謝主席，謝謝陳議員的支持。特區 [012035] 政府支持初創企業發展的決心非常堅定。我們看到周邊地區、很多地方的成功經驗，亦是與本地創立了一家明星大型品牌公司息息相關，“杭州六小龍”也給我們樹立了很好的榜樣。所以我們希望在不久將來，香港也出現一批明星企業。從某種情況來說，我們的希望寄託於現在的初創企業。

有關初創企業的成功機會，眾所周知，香港有很多發展優勢，我在這裏就不一一贅述了。現在的問題是，內地很多好企業想“出海”，到外面發展，但不知道怎麼來。有了這樣一個加速器的幫助，它們就能迅速地熟悉香港的環境，通過共享資源及技術專業指導，對於它們初落地時遇到的困難可以有很大幫助，對它們下一步、進一步“出海”發展亦會大有幫助。這是我們建立加速器基地的重要出發點。

關於怎樣利用好WTO的相關規則，為我們的初創企業提供更多發展空間，特區政府一定會做這方面的工作。創科局亦會跟其他部門緊密商討。

關於數據分享及內地數據等的問題，香港在數據共享方面在整個亞洲一直走在前沿，現在數字政策辦公室已經提供超過5 500個數據集、數據庫，讓市民享用。未來，我們會有更多(計時器響起)數據分享出來。

特別需要指出的是，河套香港園區未來將會是一個新的初創企業聚集地方，園區有一個重要優勢，就是企業在區內可以享受到內地的一些資源，包括數據、生物樣品，甚至資金，還有人流、物流、資金流、信息流。這些方面無疑為初創企業的發展——特別是與生命健康行業或大數據相關的企業的發展——提供了一個得天獨厚的條件。我們會繼續在這方面為企業創造更好的發展空間。

主席：接下來是梁子穎議員。

梁子穎議員：多謝主席。主席，香港在發展創科方面，本地亦有許多優秀人才。正如剛才主席所說，香港確實有很多優勢，無論是政府的扶持、政策配合，還是眾多的大學，都非常努力鼓勵學生和教授在這方面有所發展。以香港科技大學為例，發展初創至今剛好25年，值得紀念。[012318]

要幫助這些初創人士將產品產業化，涉及很多他們不熟悉的領域，例如法制、推廣，以至產品雛型的製作，確實需要服務機構支援，幫助他們由最初的構思轉化為真正的企業，並將其成果實現我們常說的產業化，從而推動經濟。因此，我支持這項計劃。

但最重要的是，如何確保政府資源不會變成只是在“養活”相關機構？最重要是監察這些機構的工作，確保它們有表現。關於評核標準，文件提到，局方劃分了不同範疇並計算比重，藉以評估它們的能力。不過，有兩個項目的比重較低，分別為“管理及項目團隊的質素”及“對香港創科初創生態圈的影響”，各自只佔10%。這兩個範疇的比重是否偏低？是否應該提升這兩方面的比重？這樣可以確保相關服務機構真正了解香港的

情況，從而能夠服務本地初創企業，同時吸引更多海外人士落戶香港，大力發展創科。

第二個問題是，關於成功申請的機構，政府目前規定它們須在不遲於12個月內開始營運。不過，12個月似乎偏長，我們希望能夠加快進度。會否考慮將這個期限壓縮，例如縮短至6個月，至少要在半年內開始運作？因為很多事情等不了這麼久。就這方面，政府會否調整相關限期，或作出新安排？如果6個月內未能開始營運，就延長一兩個月，從而令計劃更快落實。謝謝主席。

主席：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謝謝。我想請李國彬署長回答這個問題。

創新科技署署長：多謝主席，多謝梁子穎議員的兩個問題。我先解釋一下有關評分標準的比重。梁議員提到的兩個項目，包括管理團隊，以及“獨特性及與創科持份者的潛在合作夥伴關係”，的確是重要的要素。不過，考慮到這個計劃的背景，大部分申請機構可能目前並未在香港營運，因此我們更看重它們過去的紀錄，例如是否一直在Silicon Valley或國內從事相關的初創支援服務；是否有良好的track record；有沒有培育出非常成功的初創企業。因此，我們給予這些範疇的比重較高。因為如果申請機構未曾在香港營運，而在建議書中提到會在香港聘請甚麼人，這些都是未來的事情(計時器響起)。

我們分配比重的原則是，在引入階段，後兩個範疇的比重會較輕。不過，在日後評估它們的工作成效時，後兩個item就會變得非常重要，我們會非常看重這兩方面的表現。日後，相關機構須每半年或一年提交工作報告，後面的部分我們會更重視。

至於梁議員提到12個月還是6個月開始營運的問題，12個月其實是上限，還要視乎機構的準備工作進度。有時候，機構找到地方後需要裝修，並吸引和帶動初創企業來到香港。所以，我認為12個月的時間可以接受。不過，如果機構在提交申

請時已經展示出充分的準備，例如能夠在6個月內開始工作，我認為這會是加分的考慮因素。多謝主席。

主席：接下來請譚岳衡議員。

譚岳衡議員：謝謝主席。創科發展是非常重要的轉型關鍵，所以我支持這項由政府設計的“創科加速器先導計劃”。我想了解兩方面的問題。[\[012821\]](#)

第一，文件第3段提到，創科加速器在將來的範疇延伸得很長，要協助初創企業加速成長、擴大市場規模，還要加快創科成果的轉化和落地的應用。這些似乎與初創企業隔得比較遠，因為初創企業甚至還沒有產品或商業模式，何來將成果轉化並落地應用？所以這個加速器的側重點是否應該在創科企業發展的前期階段？這是一個問題，我想了解一下。

第二，我們提供1(政府)：2(服務機構)的比例、3,000萬元的資助，即3,000萬元配對另外的6,000萬元，以頂格來配對的話，就是1.8億元加3.6億元，一共是5.4億元的資金。計劃對初創企業加速服務機構訂有一些條件和要求，我想了解，作為初創企業服務機構，我們要求它們以1:2的比例來配對資金。6,000萬元並不是小的開支，如果是科創科技型的企業，拿出6,000萬元的難度比較大。如果是投資型的機構，拿出6,000萬元當然是有可能的。因此，就這些配對對象或服務機構申請者，局方對它們在財力方面有何要求？謝謝。

主席：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謝謝譚議員的問題。譚議員的第一個問題，關於這些加速器對初創企業發展的情況，ITC在文件中列出了相關選項，我想並非所有選項都需要同時落實，但最好同時落實。另外，我想跟譚議員說，很多科創加速器引來的企業實際上已經不是處於起始或孵化階段，而需要加速發展。有些可能在內地已經做得不錯——依然是初創期——但做的不錯，需要“出海”，但到香港去人生地不熟，它們在這邊來，通過一些共享服務加速在境外的發展，同時走向海外，它們的目的有很多。因此，這方面所說的比較廣闊一點，包括它們在當

中怎樣快速成長、擴大市場規模，怎樣把成果轉化、落地及應用等。

就這方面，我想ITC回去會考慮一下譚議員的意見，在評審過程中把好關。最主要是初創企業加速器本身是一個服務機構，把企業帶來香港。這些企業在不同發展階段有不同特點，所以我們認為有些企業在成果轉化、落地應用甚至擴大市場規模方面有需求，我們考慮到這個因素。

關於第二個問題，譚議員提到服務機構是甚麼樣的性質？我想難以說它們一定是科技公司，但它們是科技服務公司，或科技服務平台。在很多地方、很多方面，我相信它們有投資管理經驗，不然的話很難(計時器響起)帶幾十家企業過來。我們希望每個加速器可以帶幾十家企業過來。所以，它們是綜合性服務平台，一定有科創背景，但我相信它們亦有一些必要的投資管理背景。目前在歐美及內地都有這樣比較成功的企業，例如內地的飛鏢加速器就是一個非常成功的加速器機構。

主席：多謝局長。我本人非常支持有關計劃。我亦留意到，整個計劃並無提到開設新職位，我相信你們以內部調配來處理。這可以樹立良好榜樣，顯示並非每項工作都需要開設新職位才能完成。創新科技署應該可以運用各種創新科技來協助處理行政工作及減省人手。我認為，如果政府就每項新計劃都能採取這種方式，相信“財爺”提出的縮減人手計劃亦能更快落實，這是值得讚賞的。[013246]

就這個項目，我們需要向財委會提交有關的財務建議。在此，我想詢問各位委員是否支持有關建議？(沒有委員示意反對)大家都支持。OK，這個項目到此為止。

主席：接下來是“其他事項”。各位委員是否有其他事項需要提出？(沒有委員示意)如果沒有，我宣布今天的會議結束。多謝各位。[013403]
